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SPU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浪潮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在中國山東省濟南市高新區浪潮路1036號浪潮科技園S06號樓315會議室之會議室舉行。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六名董事(即王興山先生、王玉森先生、崔洪志先生、李春香女士、張瑞君女士及丁香乾先生)出席股東特別大會。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擔任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141,920,731股，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並無(i)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ii)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iii)限制任何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對決議案投票；(iv)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會上投票，但僅有權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及(v)股東在通函表示有意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對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所投票數 (佔所投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Inspur International Limited」更改為「Inspur Digital Enterprise Technology Limited」並將中文名稱「浪潮數字企業技術有限公司」採納及註冊為本公司雙重外國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名稱「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567,558,666 100%	0 0%

由於上述決議案已獲不少於四分之三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已作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上述決議案僅以摘要方式披露。有關詳情請參閱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決議案全文。

更改公司名稱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日的公告及通函所述，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註冊處處長將本公司之新英文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載入註冊處處長存置的公司登記冊及發出更改名稱之註冊證書之日起生效。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上述事項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王興山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興山先生、王玉森先生及崔洪志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春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瑞君女士、黃烈初先生及丁香乾先生。